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(問題編號：2502)

總目： (704)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：渠務

分目： (4229DS) 北區及吐露港污水收集系統、污水處理及排放設施－重點工程－石湖墟污水處理廠及汀角路第 5 號泵房擴建工程

綱領： 沒有指定

管制人員： 渠務署署長 (鍾錦華)

局長： 環境局局長

問題：

工程分目4229DS（北區及吐露港污水收集系統、污水處理及排放設施－重點工程－石湖墟污水處理廠及汀角路第 5 號泵房擴建工程）在2005年獲財委會撥款，原定2009年竣工

(<http://www.legco.gov.hk/yr04-05/chinese/panels/ea/papers/ea0324cb1-1133-3-c.pdf>)，惟至今仍出現在預算項目。請渠務署回答以下問題：

- 1) 請問何種原因導致項目延期竣工？
- 2) 渠務署預計項目何時竣工？
- 3) 工程延期會否導致超支？

提問人：梁家傑議員(議員問題編號： 25)

答覆：

根據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49段，財務委員會召開特別會議，旨在審核撥款條例草案下政府擬備的周年開支預算。記入基本工程儲備基金的開支並不屬於撥款條例草案的一部分。因此，有關該基金下開支的問題，與審核開支預算或撥款條例草案無關。

- 1) 分目編號4229DS工程項目的主要工程已於2009年竣工。其後，由於需要進行小型改善工程，以優化污水處理廠的日常運作，我們將相關工程與其他工程項目合組成單一工程合約進行，並已於2014年完成。現時，該項目仍需保留在預算內，待合組工程合約結算後，才可從預算項目中刪除。
- 2) 上述合約內的所有工程已經完成，我們預計最快可於2016-17年度內完成結算。
- 3) 按現時估算，該工程項目的核准預算是足夠支付所有工程費用。

- 完 -